

陕西省财政厅文件

陕财办教〔2021〕191号

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2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 (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)预算的通知

省教育厅:

为提高预算编制完整性,加快预算执行,根据《财政部 教育部关于提前下达2022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预算的通知》(财教〔2021〕205号),经研究,现提前下达你厅2022年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资金预算1440万元。收入列“1100245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”;支出列“2050399其他职业教育支出”功能分类科目和“50502商品和服务支出”

经济分类科目。待 2022 年预算年度开始后，按程序拨付使用。此项资金参照直达资金管理，资金标识为“02 中央参照直达资金”，贯穿分配、拨付、使用等整个环节。

请抓紧确定培训计划，及时足额将经费拨付到承担相关任务的项目单位，并督促职业院校和项目单位做好相关工作，确保培训任务如期完成。完善绩效目标管理，做好绩效运行监控和绩效评价，加强监督管理，确保资金安全有效，坚决杜绝挤占、截留和挪用补助资金的行为。对应纳入政府采购范围的货物、工程和服务，要严格实行政府采购制度。

附件：提前下达 2022 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（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）绩效目标表



（此件主动公开）

抄送：财政部陕西监管局。

陕西省财政厅办公室

2021年11月26日印发

提前下达2022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(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)绩效目标表

专项名称		2022年现代职业教育质量提升计划资金(职业院校教师素质提高计划奖补)			
中央主管部门		教育部	专项实施期	2022年	
资金情况 (万元)	实施期金额:	1440	年度金额:	1440	
	其中:中央补助	1440	其中:中央补助	1440	
	地方资金		地方资金		
总体目标	实施期目标		年度目标		
	实施“双师型”教师专业技能、中高衔接专业教师协同研修、专业带头人领军能力研修、教师企业实践等项目,提升中高职院校专业师资水平,促进人才培养能力提升。		实施“双师型”教师专业技能、中高衔接专业教师协同研修、专业带头人领军能力研修、教师企业实践等项目,提升中高职院校专业师资水平,促进人才培养能力提升。		
绩效指标	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三级指标	指标值	备注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培训人数	据实确定	
		质量指标	培训合格率	100%	
		时效指标	资金下达到学校	收到预算文件30日内	
		成本指标	项目平均资助标准	每人每天500元左右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指标	年度培训任务完成率	100%	
			政策发挥效应年限	≥1年	
	满意度指标	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	教师培训(企业实践)匿名评估满意率	≥90%	
			参训教师所在学校反馈满意率	抽评满意率≥90%	